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7日以电话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10日下午15时在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由监事会主席张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延期事项的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联监事张涛先生、李兵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号）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1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的通知》（财会〔2023〕21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号）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四年四月十日